证券代码：603079　　证券简称：圣达生物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5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、2026年5月19日刊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及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致同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致同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许红瑾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易耀冬作为公司2026年度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致同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刘聪接替易耀冬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许红瑾（项目合伙人）和刘聪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刘聪，202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；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

司审计报告0份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记录

刘聪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刘聪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26日